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知识城大厦基坑监测、高支模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技术服务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	合格	/
2	广东省工程勘察院	合格	/
3	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4	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	合格	/

公示时间:2018-9-28 至 2018-9-3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园腾飞二街 B8 栋 3 楼

联系电话: 020-82116672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: 2018年9月28日

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广州知识城大厦基坑监测、高支模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技术服务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经专家评审，评标委员会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获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2018年9月28日00:00至2018年9月30日24:00止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候选人	第二候选人	第三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	广东省工程勘察院	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
投标价（万元）	174.9598	165.27	190.08
报价得分	28.34	24	23.62
诚信得分	/	/	/
总得分	96.01	75.00	61.62
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	熊刚/粤高职证字第0800101105223号	郭送民/粤高职证字第1700101014088号	刘建军/粤高职证字第0702001100240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。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园腾飞二街B8栋3楼

联系电话：020-82116672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18年9月28日



广州知识城大厦
基坑监测、高支模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技术服务
中标确认函

由我单位实施的广州知识城大厦基坑监测、高支模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技术服务项目已完成评标环节，评标委员会向投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及排列顺序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，评标价 1749598.00 元。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广东省工程勘察院，评标价：1652700.00 元。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，评标价：1900800.00 元。

根据招标文件的定标原则，我司依法确认第一中标候选人——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为本工程的中标人，其中标金额为 1749598.00 元人民币。

此致！

招标人：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

2018年9月28日